

辽宁省城市规划协会

关于举办辽宁省 2019 年度（第二期） 注册城乡规划师继续教育培训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各注册城乡规划师：

为帮助大家全面了解最新政策要求，掌握国土空间规划编制方法，高起点、高标准、高水平做好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系列工作。根据《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等文件精神，我会邀请中国城市科学学会新型城镇化与城乡规划研究专业委员会共同主办“国土空间规划与城乡发展”为主题的研讨会。会议定于 2019 年 9 月 24 日-26 日在沈阳举办，围绕国土空间规划、城乡发展、东北振兴、乡村振兴、规划改革等内容进行探讨，同时也是辽宁省 2019 年度（第二期）注册城乡规划师继续教育培训班，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一、培训对象

省内、外注册城乡规划师及业内相关管理和专业技术人员，城乡研究领域的专家学者。

二、培训时间、地点及方式

1、培训时间：2019 年 9 月 24 日—26 日，23 日报到。

2、培训地点：沈阳龙之梦大酒店-铁西店（沈阳市铁西区建设西路2甲1号，地铁1号线启工街站A口，出站即是）。

3、培训方式：专题讲解、案例分析等形式现场授课及答疑，计入18个必修课学时。

4、培训名额：600人，报满为止。

三、组织单位

主办单位：辽宁省城市规划协会、中国城市科学学会
新型城镇化与城乡规划研究专业委员会

承办单位：辽宁省城乡建设规划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同济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四、培训日程

9月24日上午：

09:00-10:00 开幕式及辽宁省城乡建设规划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40周年院庆活动；

主题演讲

10:00-10:30 邢 铭，辽宁省城乡建设集团总经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演讲题目《辽宁省国土空间格局演变》

10:30-11:00 赵 民，同济大学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教授、上海同济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总规划师，演讲题目《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建构的若干探讨》

11:00-11:30 田 莉，清华大学建筑学院城市规划系长聘教授、副系主任，演讲题目《土地改革、住房保障与城乡转型发展》

11:30-12:00 孙斌栋，华东师范大学城市与区域科

学学院党委书记、教授，演讲题目《空间结构的绩效分析与规划启示》

9月24日下午：

主题演讲

14:00-14:30 朱 军，辽宁省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副主任、研究员，演讲题目《辽宁全面振兴的战略取向与政策选择》

14:30-15:00 周效门，上海市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综合研究处处长、教授，演讲题目《长三角绿色生态一体化发展示范区的现状与前景》

15:00-15:30 赵鹏军，北京大学城市与区域规划系研究员、《Cities》主编，演讲题目《乡村地域体系重构与功能空间布局》

15:30-16:00 桑 劲，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上海分院常务副院长，演讲题目《关于海洋空间规划编制的思考》

9月25日上午：

9:00-12:00 赵 民，同济大学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教授、上海同济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总规划师

授课题目：《从城市规划改革创新到国土空间规划体系重构》

9月25日下午：

14:00-17:00 赵鹏军，北京大学城市与区域规划系研究员，《Cities》主编。

授课题目：《国土空间规划中的社会公平与乡村发展》

9月26日上午：

8:30-11:30 丛明珠，辽宁苏地源国土规划测绘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辽宁省土地学会副理事长

授课题目：《国土空间规划与用途管制》

9月26日下午：

13:30-15:30 陈高波，杭州飞时达软件有限公司总经理
授课题目：《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信息化方案》

五、报名方式

请各有关单位组织好本单位注册城乡规划师的报名工作，并在全中国注册城乡规划师管理系统继续教育系统内进行在线报名（网址 <http://www.cacp.org.cn>），如报名后因故不能参加培训，请务必登录系统取消报名。

网上报名成功并交款后，请及时将参加培训的人员信息及开具发票信息按要求填写好回执表（附后），发至辽宁省城市规划协会电子信箱 Lnscsghxh@163.com，报名确认以收到报名回执和交纳培训费为准。

六、培训费用及缴费方式

1、继续教育培训费用

培训费 1200 元/人（授课费、资料费、含场地等），培训统一安排食宿，费用自理。

2、缴费方式

在线报名成功后，请务必于 9 月 18 日前将培训费汇至

辽宁省城市规划协会账户。

(1) 单位汇款的请注明汇款单位名称及人员数量；

(2) 个人汇款的请务必在汇款附言中注明参加培训人员的姓名及人员数量，并填写好发票信息，注明需开发票的单位名称、纳税人识别号等基本信息（采用支付宝、微信转账的，请在转账时一定注明汇款信息，如：参加培训人姓名等）。

单位名称：辽宁省城市规划协会

单位账号：070303300100311006068

开户行：盛京银行沈阳市天合支行

(3) 现场领取发票的请出示汇款凭证复印件。

七、其他要求

1、继续教育培训必须本人参加，否则不计入继续教育学时；

2、培训时请携带有效身份证，每堂课需凭本人有效身份证提前 15 分钟签到入场，过后不补；

3、培训期间，不得无故缺课、迟到、早退，发现缺课、代替上课的均视为无效；

4、本期培训预计参加人员较多，请在线报名成功后及时确认预留房间信息以免影响住宿。

5、培训负责人：孙旭东 13889813191 024-23418459、
联系人：亢志伟、苏斌 13998399775、13940400835
办公电话：024—23419459



2019年8月16日

附件：

辽宁省 2019 年（第二期）注册城乡规划师 继续教育培训报名回执

单位名称					
联系人				手机	
参会人/住宿人姓名	性别	职务或职称	手机	入住日期	房间信息
					合住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住宿不用会议安排，自行解决				

汇款信息 单位汇款 个人汇款 汇款人姓名：

汇款日期：

汇款金额：

发票类型： 本次培训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

需开具发票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培训发票如需快递，请提供信息（现场领取可不用填写）

收件人：

联系电话：

收件地址：

注：本次会议为参加培训的学员提供酒店：

1、沈阳雅士商务酒店 290 元/间，

2、沈阳龙之梦大酒店 380 元/间。

地 址：沈阳市铁西区建设西路 2 甲 1 号，以上 2 个酒店同一个地址，地铁 1 号线启工街站 A 口，出站即是）。

酒店联系人：吕丹 15840125661